

大成元鸿锦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5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10 月 28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0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成元鸿锦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365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3 月 2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5,673,690.04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运用自上而下的宏观分析和自下而上的市场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实现大类资产配置，把握不同的经济发展阶段各类资产的投资机会，根据宏观经济、基准利率水平等因素，预测债券类资产、货币市场工具等大类资产的预期收益率水平，结合各类别资产的波动性以及流动性状况分析，进行大类资产配置。 1、债券投资策略 2、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3、信用衍生品投资策略 4、股票投资策略 5、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6、基金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调整）*5%+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80%+金融机构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

	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本基金若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则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大成元鸿锦利债券 A	大成元鸿锦利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3657	02365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78,954,314.77 份	6,719,375.27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7 月 1 日 - 2025 年 9 月 30 日）	
	大成元鸿锦利债券 A	大成元鸿锦利债券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816,547.50	102,400.27
2. 本期利润	987,752.83	50,805.88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69	0.0059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9,864,988.82	6,786,542.08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15	1.010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大成元鸿锦利债券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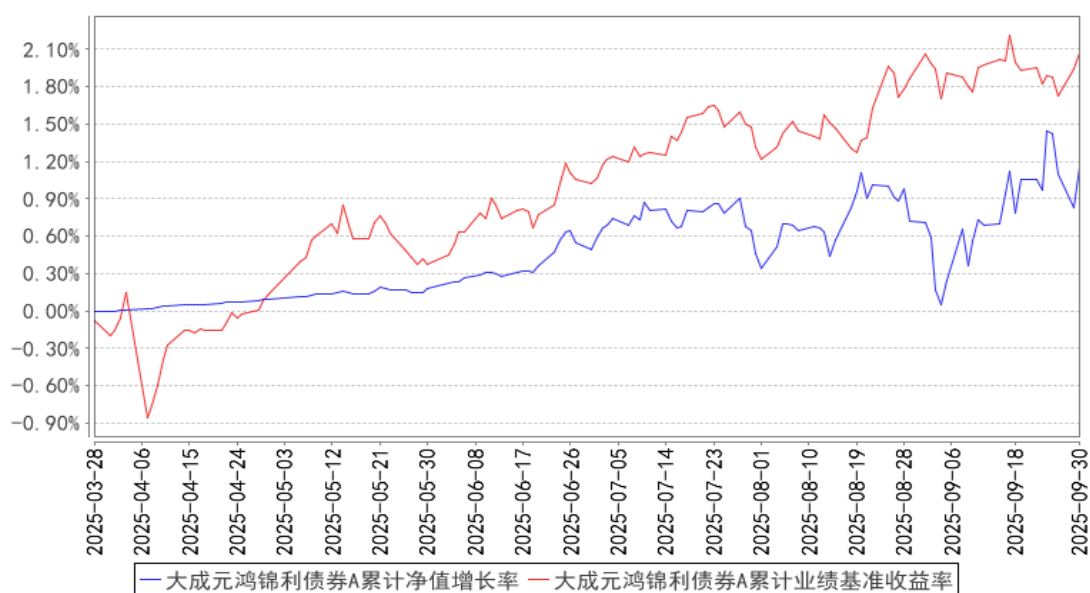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6%	0.17%	1.04%	0.11%	-0.38%	0.06%
过去六个月	1.15%	0.12%	2.28%	0.14%	-1.13%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15%	0.12%	2.07%	0.14%	-0.92%	-0.02%

大成元鸿锦利债券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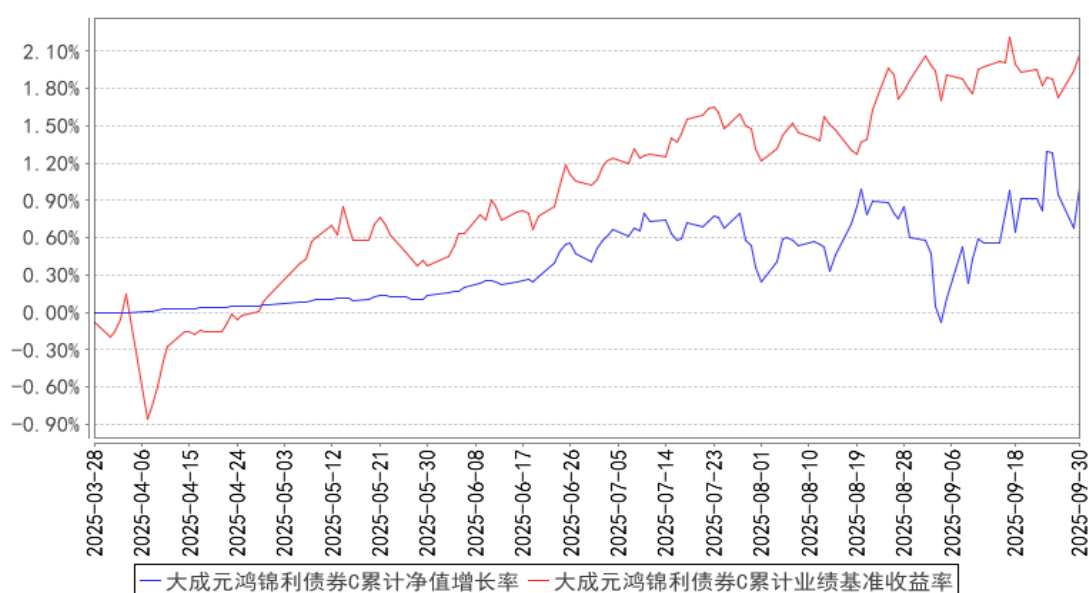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9%	0.17%	1.04%	0.11%	-0.45%	0.06%
过去六个月	1.00%	0.12%	2.28%	0.14%	-1.28%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0%	0.12%	2.07%	0.14%	-1.07%	-0.0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大成元鸿锦利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大成元鸿锦利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5 年 3 月 28 日，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本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徐雄晖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5 年 3 月 28 日	—	17 年	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2008 年 7 月至 2015 年 5 月先后担任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行业研究主管、基金经理助理、股票投资部基金经理。2015 年 11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票投资部基金经理。2018 年 6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权益投资部投资经理。2021 年 4 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股票投资部基金经理，现任混合资产投资部基金经理。2021 年 6 月 16 日起任大成汇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7 月 14 日起任大成尊享 18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原大成尊享 18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基金经理。2021 年 9 月 17 日起任大成民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12 月 4 日起任大成景

					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趋势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2 月 24 日至 2025 年 4 月 14 日任大成盛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3 月 20 日起任大成元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3 月 28 日起任大成元鸿锦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李煜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5 年 8 月 12 日	-	15 年	南京理工大学工学博士。曾就职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研究部总监、投资经理。2022 年 3 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股票投资部基金经理，现任混合资产投资部基金经理。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8 月 8 日任大成景瑞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11 月 24 日起任大成红利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3 月 30 日至 2024 年 3 月 7 日任大成恒享春晓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3 月 30 日起任大成景禄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恒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12 月 27 日起任大成优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8 月 12 日起任大成元鸿锦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的原则和制度。公司运用统计分析方法和工具，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连续 4 个季度的日内、3 日内、5 日内及 10 日内股票及债券交易同向交易价差进行分析，针对同一基金经理管理的多个投资组合及公私募兼任基金经理管理的多个投资组合的投资交易行为加强了公平交易监测与分析，包括对不同时间窗下（同日、3 日、5 日、10 日）反向交易和同向交易价差监控的分析。分析结果表明：债券交易同向交易频率较低；部分股票同向交易溢价率较大主要来源于投资策略差异、市场因素（如个股当日价格振幅较高）及组合经理交易时机选择，同时结合交易价差专项统计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未发现存在异常交易行为。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 1 次，为完全按照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投资的组合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投资组合间相邻交易日反向交易的市场成交比例、成交均价等交易结果数据表明该类交易不对市场产生重大影响，无异常。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权益市场表现突出，赚钱效应显著提升，结构上偏向成长类资产，季末红利资产有所承压。权益市场的火热表现在近十年中都较为少见，原因一方面是诸如电子行业中 AI 等相关产业、有色中金铜等贵金属行业等企业业绩的突出表现，另一方面也是权益市场流动性改善对估值扩张的推动。

组合本季度结构上进行了较大调整，大幅降低银行等低估值类持仓，增加传媒、电子、医药、军工等成长类持仓，整体持仓结构从低波红利向弹性成长转变。考虑到组合调仓时市场已经大幅上行，调整过程中以选择低位资产为主。组合波动提升的主要因素除权益仓位外，是组合现有持仓行业和个股偏向成长弹性的结果。尽管波动率提升较多，但是基金经理对于组合当前的持仓，还是非常有信心的。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大成元鸿锦利债券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1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

长率为 0.6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04%；截至本报告期末大成元鸿锦利债券 C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00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5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04%。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6,043,080.42	16.10
	其中：股票	16,043,080.42	16.10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75,296,681.60	75.56
	其中：债券	75,296,681.60	75.5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304,650.95	8.33
8	其他资产	5,080.08	0.01
9	合计	99,649,493.0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7,082,464.42	8.1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571,858.00	2.97
J	金融业	2,615,144.00	3.02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488.00	0.01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812,226.00	2.09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950,900.00	2.25
S	综合	—	—
	合计	16,043,080.42	18.51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665	齐鲁银行	455,600	2,615,144.00	3.02
2	300613	富瀚微	49,100	2,571,858.00	2.97
3	301011	华立科技	89,800	2,566,484.00	2.96
4	300133	华策影视	210,000	1,950,900.00	2.25
5	603882	金域医学	61,100	1,812,226.00	2.09
6	688439	振华风光	30,363	1,801,740.42	2.08
7	002025	航天电器	30,500	1,564,955.00	1.81
8	603027	千禾味业	51,400	587,502.00	0.68
9	300782	卓胜微	5,200	432,224.00	0.50
10	600894	广日股份	13,100	129,559.00	0.15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4,196,130.93	16.3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0,860,194.51	47.1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0,860,194.51	47.15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20,240,356.16	23.36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75,296,681.60	86.9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92202005	22 国开行二级资本债 01A	100,000	10,439,452.05	12.05
2	230208	23 国开 08	100,000	10,301,063.01	11.89
3	102482373	24 中电投 MTN009	100,000	10,127,020.27	11.69
4	102382188	23 闽能源 MTN001(可持续挂钩)	100,000	10,113,335.89	11.67
5	230413	23 农发 13	100,000	10,087,452.05	11.64

注：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 23 闽能源 MTN001(可持续挂钩)

(102382188.IB)、24 中电投 MTN009 (102482373.IB) 因规模变动导致投资比例被动超标。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无。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 25 国开清发 02、23 国开 08、22 国开行二级资本债 01A 的发行主体国家开发银行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因贷款支付管理不到位、向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发放贷款等受到北京金融监管局处罚（京金罚决字〔2024〕43 号）；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因违反金融统计相关规定等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处罚（银罚决字〔2025〕66 号）。本基金认为，对国家开发银行的处罚不会对其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 23 农发 13 的发行主体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于 2025 年 8 月 1 日因信贷资金投向不合规、贷后管理不到位等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处罚。本基金认为，对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的处罚不会对其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5,080.08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5,080.08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大成元鸿锦利债券 A	大成元鸿锦利债券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94,641,042.99	12,102,536.2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976,145.25	544,124.7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16,662,873.47	5,927,285.7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8,954,314.77	6,719,375.27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个人	1	20250929-20250930	20,003,666.66	-	-	20,003,666.66	23.35
产品特有风险							
当基金份额持有人占比过于集中时，可能会因某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额赎回而引发基金净值剧烈波动的风险，甚至有可能引起基金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申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2025 年 9 月 26 日，公司召开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选举吴庆斌先生、杨红女士、林昌先生、宋立志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选举杨飞先生、王亚坤先生、谢丹夏先生、江涛女士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推举谭晓冈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职董事。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股东会决议生效之日起计算。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大成元鸿锦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大成元鸿锦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大成元鸿锦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文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5、本报告期内在规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原稿。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http://www.dcfund.com.cn> 进行查阅。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8 日